

## 撤强积金对冲 降收费助退休

面对人口老化的冲击，退休保障成为不容回避的挑战。

香港集思会早前的调查发现，4成受访的年轻长者认为目前的退休保障计划作用不大，逾5成自觉没有足够经济条件应付退休后的生活。其中强制性公积金计划（强积金）更成为众矢之的，被批评得体无完肤，反映制度需要大幅改革，才能增加市民的信心。

### 4成年轻长者 指退保作用小

特区政府于2000年设立了强积金，作为世界银行「五条支柱」退休保障中的第二及第三支柱，即与收入挂钩的强制性职业退休金，以及向职业退休金作自愿性供款，截至去年9月共有约有72%的本地就业人口参与。然而，集思会访问的逾千名55至74岁「年轻长者」当中，52%表示没有参与任何退休保障计划（包括强积金计划、公务员退休计划、职业性退休计划），而女性长者的参与比率明显较低，只得约36%，男性则有61%。

不少女性长时间担任无偿的家庭照顾者，未能受惠于现有的退休保障计划。此外，长期失业人士、部分收入不稳定的自由工作者，同样不受有关计划保障。有受访的女性廿多年来一直当家务助理，因而没有供强积金；当中有人近60岁才转工，暂时只供了2年强积

金，因供款年期较短，没有信心累积足够的退休金，「估计到了我 65 岁，也只得 2 万多 3 万元，根本不够生活。」

问卷调查的结果亦显示，认为退休保障计划「有用 / 非常有用」、以及觉得「不是太有用 / 完全没有用」的比例相若，两者均约占 4 成。有超过一半受访者表示，以自己目前的积蓄、资产、投资收益及退休保障，要应付退休后的生活「不是太足够」或「完全不够」，觉得「非常足够」的仅得 2.5%、「应该足够」的亦只得 22%，另外 23% 态度犹疑、表示「可能足够」。

### **强积金半自由行 成效不明显**

大部分受访者批评强积金的行政费过高、回报不理想，积金局虽曾推出多项精简强积金计划运作、改善费用的措施，并于 2012 年底起实施「雇员自选安排」（俗称「半自由行」），希望促进市场竞争，但成效似乎不算明显。当局近日又建议推出统一的「预设 / 核心基金」，为未有在强积金选择特定投资组合的雇员，提供管制收费、平衡风险和回报的基金，有望可产生规模效益，有效降低基金收费。

目前供款者要到 65 岁才能提取强积金，有关款项以一笔过的形式支付。有受访者在 50 多岁就退休，形容之后的「真空期」非常艰苦；有人担心若自己在 65 岁前过世，便无法享受之前辛苦工作的

成果。也有受访者怕自己没有节制，一次过把整笔钱花光。因此笔者赞同积金局另一建议，容许年满 65 岁及提早至 60 岁退休人士分阶段提取强积金，让他们按生活所需定期提款，余款再投资滚存。至于强积金计划最具争议性之处，是设有「抵销」机制（俗称「对冲」），雇主可将遣散费 / 长期服务金与强积金互相抵销。有受访者本来有 10 多万元强积金，但被扣取长期服务金后只获发 3 万多元，令她欲哭无泪。截至 2013 年 6 月，强积金用于「抵销」的金额约为 207 亿元，这种安排其实极不合理，特别是对基层、低收入的员工构成打击，希望政府尽快与商界展开讨论，研究如何逐步取消此「抵销」机制，以保障长者的退休生活。

### **推理财教育 及早为退休准备**

除了改革强积金制度，政府亦要向市民讲解「五大退休保障支柱」的内容，让他们明白单靠强积金无法完全满足退休生活所需，及早作出全面而周详的储蓄计划。事实上，很多受访者没有任何投资习惯，特别是基层、年纪较大的一群，自言对金融理财一窍不通，害怕胡乱投资会蚀掉血汗钱。有见及此，政府及相关团体应携手合作，大力推广全民理财教育，向大众灌输财务策划概念及知识，让他们为退休后的生活做好准备，以达到安享晚年的目标。

撰文：唐希文 香港集思会高级研究主任